

广东省教育厅



粤教高〔2003〕13号

广东财经大学收文
2003年2月26日
C, -32 号

关于公布广东省高等学校 第二批名牌专业的通知

各普通高等学校：

根据我厅《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专业结构调整改革，优化学科专业结构的意见》（粤教高〔2001〕66号）和《关于开展广东省高等学校名牌专业评估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教高〔2001〕94号）精神，我厅于2001年开始实施名牌专业建设工程，并于2001年首先在信息技术专业中评审公布了12个名牌专业。2002年我厅继续开展名牌专业的建设与评审工作，经过我厅的初次评审，在各有关学校申报推荐的72个专业中遴选出了49个专业参加2002年第二批名牌专业的评选。2002年底我们组织专家组依据《广东省高等学校名牌专业评估方案》对参评专业进行了实地考察评估，根据专家组的评估意见，经研究，批准中山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等34个专业为我省高校第二批名牌专业。

在高等学校实施名牌专业建设工程，是“十五”期间我省加强高校专业建设，提高专业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举措，我

此件与原件相符
广东财经大学
2019年5月20日

厅将逐年分期分批开展名牌专业的建设与评审工作，各高校要十分重视这项工作，进一步树立品牌意识，不断加强学校的专业建设与改革，使专业办出特色办出水平，更好地适应社会的需要。对于此次评上的名牌专业，学校要增加投入，不断加强建设，采取有效措施改进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，不断提高名牌专业的水平。

我们将对名牌专业实行动态管理、滚动建设，两年内进行一次中期检查评估，对建设卓有成效的名牌专业给予表彰奖励，对建设成效不明显，甚至滑坡的名牌专业给予黄牌警告或摘除牌子的处理，以形成名牌专业建设的竞争机制，促使名牌专业不断加强建设，提高水平，持续保持优势和特色，带动我省高校专业建设整体水平的提高。

附件：广东省高等学校第二批名牌专业名单



主题词：高等教育 评估 通知

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03年2月18日印发



附件:

广东省高等学校第二批名牌专业名单

学 校	名 牌 专 业 名 称
中山大学	国际经济与贸易、临床医学、生物技术、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、行政管理、英语语言文学
华南理工大学	轻化工程、土木工程、信息工程、机械工程及自动化、数学与应用数学
暨南大学	汉语言文学、会计学、新闻学、生物技术
广州中医药大学	中医学、中药学
华南师范大学	心理学、体育教育、教育技术学、生物科学
广东工业大学	机械工程及自动化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
广东外语外贸大学	英语语言文学、法语语言文学
汕头大学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临床医学
广东商学院	市场营销、法学
深圳大学	建筑学、金融学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
广东药学院	药学
广州大学	土木工程

六
十
证
明